

岚皋县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岚皋县审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结合审计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主要通过岚皋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开相关政务信息。2022 年公开了《岚皋县审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岚皋县审计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3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未发生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2 年，岚皋县审计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主动规范公开政府信息的发布内容、形式、程序、时限等。严格执行各项保密规定，杜绝泄密违规现象发生。

（四）平台建设情况。

通过岚皋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

岚皋县审计局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年度考核。确需公开的信息，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审核后，方能对外发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处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对于应当公示的审计项目审计结果没有及时公示，政务公开工作的内容形式相对单一，信息量比较小。

改进措施：严格执行《审计署审计结果公告办法》和《陕西省审计厅审计结果公告办法》、《安康市审计机关审计结果公告办法》，大力推进审计结果公告，进一步扩大审计结果公告范围，改进审计结果公告方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